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（含转移支付项目）

部门名称：广州市林业和园林局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（资金使用单位）	总计	财政拨款	财政专户拨款	其他资金	绩效目标	绩效指标
合计	995.41	995.41				
广州市林业生物防治检疫和渔业保护区管理中心	995.41	995.41				
城维计划—广州市城区绿化主要有害生物应急防治	180.00	180.00			通过项目实施，监测掌握城区市属主要公共绿地内红火蚁、薇甘菊及宫粉紫荆等开花乔木的斜纹拟木蠹蛾发生危害情况，及时进行应急防治，有效控制其发生危害，最大限度地防止害蚁在上述市属公共绿地内发生叮咬人事件，保护群众身体健康，保障我市生态安全和城区绿化建设成果。	1、1-产出指标；11-数量指标；日常巡查次数；实施周期指标值：≥10万株；年度指标值：≥10万株。2、1-产出指标；12-质量指标；病虫害防治率；实施周期指标值：100%；年度指标值：100%。3、2-效益指标；22-社会效益；降低公众安全事件发生的概率；实施周期指标值：在项目服务时间内对服务区域巡查防治红火蚁不少于7次。；年度指标值：在项目服务时间内对服务区域巡查防治红火蚁不少于7次。4、2-效益指标；23-生态效益；保障我市林业园林建设成果和生态安全；实施周期指标值：防治区受斜纹拟木蠹蛾危害致死的开花乔木数量≤10株。；年度指标值：防治区受斜纹拟木蠹蛾危害致死的开花乔木数量≤10株。
其他运行保障经费	20.41	20.41			通过开展其他运行经费项目，解决单位后勤服务需求，保障各项工作正常开展。	1、1-产出指标；11-数量指标；召开会议次数；实施周期指标值：50次；年度指标值：50次。2、1-产出指标；11-数量指标；项目支付率；实施周期指标值：100%；年度指标值：100%。3、2-效益指标；22-社会效益；工作成效；实施周期指标值：<2次；年度指标值：<2。4、2-效益指标；22-社会效益；正常运转率；实施周期指标值：100%；年度指标值：100%。
市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基地运行保障经费	320.00	320.00			通过开展此项目，提高水生野生动物救护、保护、科普工作水平，确保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基地正常运行。	1、1-产出指标；11-数量指标；基础设施维修维护次数；实施周期指标值：≥30次；年度指标值：≥30次。2、1-产出指标；11-数量指标；巡查次数；实施周期指标值：≥2人次；年度指标值：≥2人次。3、2-效益指标；22-社会效益；参加科普活动的受众人次；实施周期指标值：≥1000人次；年度指标值：≥1000人次。4、2-效益指标；22-社会效益；救护野生动物数量；实施周期指标值：≥20只；年度指标值：≥20只。
机构运行辅助经费	62.00	62.00			通过开展此项目，提高水生野生动物救护、保护工作水平，确保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基地正常运行，保障我市林业园林建设成果和生态安全，防止检疫性、危险性有害生物的入侵和向外扩散蔓延。	1、1-产出指标；11-数量指标；接收救护野生动物数量；实施周期指标值：≥30只；年度指标值：≥30只。2、1-产出指标；11-数量指标；聘请人员数量；实施周期指标值：7人；年度指标值：7人。3、2-效益指标；22-社会效益；开展野生动植物收容救护行动次数；实施周期指标值：≥10次；年度指标值：≥10次。4、2-效益指标；22-社会效益；投诉次数；实施周期指标值：<3次；年度指标值：<3次。

购置经费	5.35	5.35			通过实施该项目，更新购置林业植物检疫制服，提高检疫员执法形象和精神风貌；更新更换台式计算机，提高办公效率。	1、1-产出指标；11-数量指标；购置数量/种类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7台；年度指标值:7台。2、1-产出指标；13-时效指标；到货及时率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100%；年度指标值:100%。3、2-效益指标；22-社会效益；保障设施/场地是否正常运行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车辆故障次数≤3次；年度指标值:车辆故障次数≤3次。4、2-效益指标；22-社会效益；确保本单位一般行政工作任务顺利完成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电脑故障次数≤2次；年度指标值:电脑故障次数≤2次。
松材线虫病防治和薇甘菊防治项目核查	28.00	28.00			通过实施该项目，确保完成全市松材线虫病和薇甘菊防治任务，提高松材线虫病和薇甘菊防治绩效，防止灾情扩散蔓延。	1、1-产出指标；11-数量指标；工作完成率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≥14套；年度指标值:≥14套。2、1-产出指标；11-数量指标；薇甘菊核查抽查面积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薇甘菊核查抽查面积≥年度薇甘菊防治任务面积的10%；年度指标值:薇甘菊核查抽查面积≥年度薇甘菊防治任务面积的10%。3、2-效益指标；22-社会效益；防止检疫性、危险性有害生物输入输出和传播扩散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全市松材线虫病发生面积≤61.68万亩。；年度指标值:全市松材线虫病发生面积≤61.68万亩。4、2-效益指标；23-生态效益；保障我市林业园林建设成果和生态安全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≤166.7‰；年度指标值: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≤166.7‰。
驻穗部队、广深铁路、广园快速沿线的松材线虫病及薇甘菊防治	25.65	25.65			通过实施项目，有效控制驻穗部队营区、广深铁路、广园快速沿线松材线虫病及薇甘菊灾情，防止灾情传播扩散。	1、1-产出指标；11-数量指标；松材线虫病防治面积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≥3000亩；年度指标值:≥3000亩。2、1-产出指标；11-数量指标；薇甘菊防治面积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≥1500亩；年度指标值:≥1500亩。3、2-效益指标；22-社会效益；林业防治水平情况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项目服务区域内因松材线虫病致死松树≤200株；年度指标值:项目服务区域内因松材线虫病致死松树≤200株。4、2-效益指标；23-生态效益；保障我市林业园林建设成果和生态安全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防治区因薇甘菊攀覆致死的乔木数≤10株；年度指标值:防治区因薇甘菊攀覆致死的乔木数≤10株。
突发性林业有害生物应急防治	90.00	90.00			通过项目实施，快速应对突发林业有害生物灾害，有效保护我市绿化建设成果和生态安全，保障民众安全。	1、1-产出指标；11-数量指标；巡查区域数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巡查市属森林公园，自然保护区的个数总和≥4个；年度指标值:巡查市属森林公园，自然保护区的个数总和≥4个。2、1-产出指标；12-质量指标；突发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率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100%；年度指标值:100%。3、2-效益指标；23-生态效益；保障我市林业园林建设成果和生态安全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≤166.7‰；年度指标值: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≤166.7‰。4、2-效益指标；23-生态效益；提升生态灾害预防能力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突发性林业有害生物发生面积≤5000亩；年度指标值:突发性林业有害生物发生面积≤5000亩。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（含转移支付项目）

部门名称：广州市林业和园林局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（资金使用单位）	总计	财政拨款	财政专户拨款	其他资金	绩效目标	绩效指标

广州市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应急演练	12.00	12.00			通过开展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应急演练，提高市和各区应对林业有害生物灾害的反应能力和实战能力，确保在林业有害生物灾害发生时，能快速、有序、高效地开展应急处置工作，最大限度地减少损失。	1、1-产出指标；11-数量指标；演练人员参与率；实施周期指标值：≥90%；年度指标值：≥90%。2、1-产出指标；12-质量指标；参演队伍数量；实施周期指标值：≥10支；年度指标值：≥10支。3、2-效益指标；22-社会效益；林业园林有害工作防治水平；实施周期指标值：突发性林业有害生物发生面积≤5000亩；年度指标值：突发性林业有害生物发生面积≤5000亩。4、2-效益指标；22-社会效益；防止检疫性、危险性有害生物输入输出和传播扩散；实施周期指标值：全市松材线虫病疫区数量不增加；年度指标值：全市松材线虫病疫区数量不增加。
林业有害生物监测调查技术服务	35.00	35.00			通过开展林业有害生物监测调查技术服务项目，提升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预警能力，为入侵和新发生林业有害生物预警提供技术支持，解决测报人员短缺等问题，提高测报工作的准确性和科学性。	1、1-产出指标；11-数量指标；监测工作量；实施周期指标值：≥3000公里；年度指标值：≥3000公里。2、1-产出指标；11-数量指标；监测次数；实施周期指标值：≥10种；年度指标值：≥10种。3、2-效益指标；22-社会效益；防控能力提升情况；实施周期指标值：≤5次；年度指标值：≤5次。4、2-效益指标；22-社会效益；预警信息数量；实施周期指标值：≥3次；年度指标值：≥3次。
重点造林绿化工程苗木专项检疫技术服务	30.00	30.00			通过对全市重点造林绿化工程、城市绿化使用的苗木、花卉进行专项检疫调查，防止检疫性、危险性外来有害生物传入，保护造林绿化建设成果。	1、1-产出指标；11-数量指标；提交检测报告数量；实施周期指标值：≥11份；年度指标值：≥11份。2、1-产出指标；11-数量指标；活动参与人数；实施周期指标值：≥30人次；年度指标值：≥30人次。3、2-效益指标；22-社会效益；防止检疫性、危险性有害生物输入输出和传播扩散；实施周期指标值：苗木检疫抽检率≥2%；年度指标值：苗木检疫抽检率≥2%。4、2-效益指标；23-生态效益；保障我市林业园林建设成果和生态安全；实施周期指标值：重点造林绿化工程苗木检查覆盖率≥100%；年度指标值：重点造林绿化工程苗木检查覆盖率≥100%。
产地检疫、调运检疫现场检查检测技术服务	42.00	42.00			通过对市本级（越秀、荔湾、海珠区）苗木、花卉、木材的生产、加工、经营场地开展产地检疫、调运检疫现场检查，确保种苗产地检疫率达100%。保证苗木花卉木材等贸易流通安全有序；防止检疫性、危险性有害生物传播扩散，保障我市林业园林建设成果和森林资源安全。	1、1-产出指标；11-数量指标；检修检查次数；实施周期指标值：≥60人次；年度指标值：≥60人次。2、1-产出指标；11-数量指标；资源收集数量；实施周期指标值：≥3000份；年度指标值：≥3000份。3、2-效益指标；22-社会效益；提升管理效率；实施周期指标值：种苗产地检疫率100%；年度指标值：种苗产地检疫率100%。4、2-效益指标；22-社会效益；防止检疫性、危险性有害生物输入输出和传播扩散；实施周期指标值：越秀、荔湾、海珠区涉苗木企业备案登记数量≥2000户；年度指标值：越秀、荔湾、海珠区涉苗木企业备案登记数量≥2000户。
检疫监管、检疫复检、检疫执法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检测技术服务	50.00	50.00			为苗木花卉木材等贸易流通提供保障，防止检疫性、危险性有害生物传播扩散，保障我市林业园林建设成果和森林资源安全。	1、1-产出指标；11-数量指标；活动参与人数；实施周期指标值：≥70人次；年度指标值：≥70人次。2、1-产出指标；11-数量指标；野外采样检测数量；实施周期指标值：≥100份；年度指标值：≥100份。3、2-效益指标；22-社会效益；提升管理效率；实施周期指标值：检查涉苗木企业数量≥30个；年度指标值：检查涉苗木企业数量≥30个。4、2-效益指标；22-社会效益；防止检疫性、危险性有害生物输入输出和传播扩散；实施周期指标值：完成鉴定报告数量≥30份；年度指标值：完成鉴定报告数量≥30份。

广州市林业园林有害生物防控实施方案（2026-2030年）编制	25.00	25.00			为全市林业园林有害生物防控工作提供科学依据，有效遏制松材线虫病、薇甘菊等林业有害生物扩散蔓延，完成上级部门下达的防控工作任务。	1、1-产出指标；13-时效指标；项目按时完成率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100%；年度指标值:100%。2、2-效益指标；22-社会效益；防止检疫性、危险性有害生物输入输出和传播扩散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全市松材线虫病和薇甘菊发生面积≤70万亩。；年度指标值:全市松材线虫病和薇甘菊发生面积≤70万亩。3、2-效益指标；23-生态效益；保障我市林业园林建设成果和生态安全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全市松材线虫病疫区数≤5个；年度指标值:全市松材线虫病疫区数≤5个。4、4-成本指标；41-经济成本指标；项目预算控制情况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 ≤100%；年度指标值: ≤100%。
检疫防控工作经费	70.00	70.00			通过开展检疫防控工作经费项目，提高森防工作人员技术水平，增强涉苗涉木行业企业依法报检意识，加强自然保护区生物资源和环境的巡护管理，提高自然保护区综合管理工作水平。	1、1-产出指标；11-数量指标；日常巡查次数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≥30次；年度指标值:≥30次。2、1-产出指标；11-数量指标；监测工作量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≥9个；年度指标值:≥9个。3、2-效益指标；22-社会效益；宣传林长制，提高群众保护森林资源意识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检疫执法宣传次数≥12次；年度指标值:检疫执法宣传次数≥12次。4、2-效益指标；22-社会效益；巡查覆盖率；实施周期指标值:渔业自然保护区年度巡查次数≥12次；年度指标值:渔业自然保护区年度巡查次数≥12次。